



【維護農產品安全】

## 推動衛生政策，保障水產品優良 —配合新農業政策，維護水產品衛生安全—

洪柏懿<sup>1</sup>

### 壹、前言

為回應國人對食品安全之關切，行政院於105年6月23日通過「食安五環」行動方案，以作為我國食安升級之推動方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簡稱農委會）為建構農業安全體

系，確保農產品衛生安全，於105年12月起推動「新農業政策」，積極輔導生產者自主管理及產品安全責任，擴大農產品抽檢及辦理可追溯性制度等，以「從農場到餐桌」之生產管理模式，建立消費者對農產品安全之信心。

| 註1：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 貳、水產品衛生安全政策推動現況

農委會漁業署為生產符合衛生安全水產品及落實水產品源頭管理，督導直轄市、縣（市）政府漁政單位，執行水產品衛生安全等相關計畫，並輔導漁會等漁民（業）團體配合執行政策，辦理食安五環行動方案相關之安全管理工作，成果說明如下：

### 一、執行未上市水產品監測，保障水產品安全

- （一）為提升水產品安全風險管理，擴大辦理養殖水產品動物用藥殘留監測計畫：106年度計抽檢1,851件，不合格件數22件，合格率98.81%；107年度計抽檢2,029件（較106年增加檢測178件），不合格件數16件，合格率99.21%。
- （二）增加魚市場動物用藥殘留及自主檢驗件數：106年度計抽檢26,245件，不合格件數16件，合格率99.94%；107年度計抽檢27,375件（較106年增加1130件），不合格件數12件，合格率99.96%。
- （三）針對動物用藥殘留檢驗不合格之案件，均移請所轄直轄市、縣（市）政府依據「動物用藥品管理法」相關規定裁處。

### 二、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四章一Q水產

品，強化溯源管理

農委會漁業署為鼓勵學校午餐採用地生產之四章一Q（產銷履歷、CAS、有機、吉園圃及QR Code）農產品，輔導漁民、漁民團體及加工廠業者申請加入可溯源水產品制度，以擴大學校午餐水產品供應量，計畫執行情形如下：

#### （一）產銷履歷水產品

##### 1. 輔導增加養殖戶數及面積：

- （1）106年計有644戶通過產銷履歷驗證（較105年增加81戶），產量13,135公噸，產值約15億元；通過驗證面積2,123.33公頃（陸上魚塢1,504.02公頃、箱網/淺海619.31公頃）。
- （2）107年計有659戶通過產銷履歷驗證（較106年增加15戶），產量13,360公噸，產值約17.3億元；通過驗證面積2,573.21公頃（陸上魚塢1,807.27公頃、箱網/淺海765.94公頃）。

##### 2. 品質及標示抽驗：

- （1）106年度進行品質抽驗計抽驗30件均合格，合格率100%；市售及網路產品標示檢查89件，1件不合格（已裁罰），合格率98.87%。
- （2）107年度進行品質抽驗計抽驗30件均合格，合格率

100%；市售及網路產品標示檢查133件，2件不合格（1件輔導改善、1件已裁罰），合格率98.50%。

(3) 針對品質抽驗及標示檢查不合格之案件，均移請所轄直轄市、縣（市）政府依據「動物用藥品管理法」及「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相關規定裁處。

(二) 生產追溯水產品（QR Code）

1. 106年度通過QR Code申請計有521家（較105年增加366家），44品項、產量15,630公噸，產品抽驗305件，1件不合格（已裁罰）。
2. 107年度通過QR Code申請計有782家（較106年增加261家），63品項、產量23,460公噸，產品抽驗325件，1件不合格（已裁罰）。
3. 針對動物用藥殘留檢驗不合格之案件，均移請所轄直轄市、縣（市）政府依據「動物用藥品管理法」相關規定裁處。

(三) CAS水產品

1. 106年度計有27家廠商56品項（246細項）產品通過CAS驗證，產量14,337公噸，產值約18億元。
2. 107年度計有23家廠商47品項（241細項）產品通過CAS驗證，產量12,513公噸，產值約15.4億元。

(四) 有機水產品

1. 106年度通過有機水產加工品（藻類）驗證加工廠計有8家，抽驗15件，1件不合格，合格率93.34%；市售及網路產品標示檢查40件，3件不合格，合格率92.5%。
2. 107年度通過有機水產加工品（藻類）驗證加工廠計有8家，抽驗10件均合格，合格率100%；市售及網路產品標示檢查29件均合格，合格率100%。
3. 針對有機產品品質抽驗及標示檢查不合格之案件，均移請所轄直轄市、縣（市）政府依據



「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相關規定裁處。

- (五) 成立QR Code水產品供貨平臺  
為擴充QR Code水產品貨源，輔導中華民國全國漁會、梓官區漁會、嘉義區漁會及南縣區漁會等漁民團體成立QR Code水產品供貨平臺，另深入社區、學校、販售通路辦理食魚教育及輔導漁民（團體）申請QR Code，以穩定供應學校午餐食材。

### 三、強化水產飼料監測，提升水產飼料品質

為有效穩定水產配合飼料之營養成分，防範摻雜，以確保飼料品質衛生、安全，辦理水產配合飼料製造及輸入登記證核發，經檢驗成分合乎國家標準（CNS）者始核發水產飼料登記證准予製造或輸入；另搭配水產配合飼料品質監測計畫，抽檢水產配合飼料，確保水產配合飼料品質。

107年抽驗水產配合飼料一般成分138件，4件不合格，合格率97.20%；動物用藥品殘留抽驗138件，5件不合格，合格率96.38%；抽驗其他項目53件（三聚氰胺6件、瘦肉精15件、農藥4件、重金屬15件、荷爾蒙10件）均合格，合格率100%。

對於水產配合飼料抽驗不合格之飼料廠，農委會漁業署立即轉請直

轄市、縣（市）政府依飼料管理法、動物用藥品管理法等相關規定予以處置，同時將違規飼料廠列為年度之重點管理對象，進行輔導與稽查。

### 四、導入水產獸醫師診療體系，強化安全用藥宣導

農委會漁業署為導入水產獸醫師診療體系，補助雲林、嘉義、臺南、高雄、屏東等主要養殖生產區之動物防疫機關、北中南3區魚病診療中心及國立嘉義大學獸醫系聘用獸醫師人力，擴大水產動物疾病檢診量能。

107年度協助養殖業者辦理水產動物疾病診療共8,075件，獸醫師訪視輔導養殖戶疾病防治計2,877場次，為養殖戶提供水質檢測，分析養殖用水共計43,315件，並開立動物用藥品處方箋116件；辦理水產獸醫師教育訓練，以提升獸醫師水產動物疾病診療及健康管理專業能力；另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動物防疫機關辦理「水產動物疾病防治及正確用藥講習會」15場次，計1,050人參加，提供養殖戶水產疾病診治及正確使用水產動物用藥觀念，以強化養殖場衛生管理能力，生產衛生安全水產品。

### 五、加強漁撈水產品輻射檢測，消弭國人食魚疑慮

100年3月11日日本發生地震引發海嘯，導致福島核電廠毀損輻射外洩，農委會漁業署為消弭民眾對水產

品輻射污染疑慮，立即於沿海及澎湖馬公等30處魚市場採樣自太平洋海域捕撈之各種漁獲，並對地方政府認為有輻射污染疑慮之市售漁產品，納入例行抽測，並送往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檢驗，檢驗結果均無輻射污染。另協調水產試驗所派遣試驗船赴臺灣北部彭佳嶼、宜蘭灣、龜山島等3處重要沿近海漁場採取水體送檢，以監測輻射海水及海流污染。另考量秋刀魚為我國重要漁產業，主要作業漁場在日本北海道以東，俄羅斯堪察加半島以南之西太平洋公海海域，由水產試驗所試驗船前往該漁場海域採取水樣及浮游生物，檢測結果亦無輻射污染。

102年8月日本福島核電廠再發生輻射水外洩事件，農委會漁業署為避免漁產品受到輻射污染，立即依風險評估及考量魚類有地區性與大洋性之洄游特性，針對國內主要洄游性與地區性漁獲之上市交易市場，以及西北太平洋公海捕撈返國之秋刀魚產品，提高水產品輻射監測量能，以確保國內漁產品未受輻射影響。自100年至107年計檢測沿近海漁獲1,341件及返臺秋刀魚漁船漁獲460件，合計檢測1,801件，結果均符合規定。

未來農委會漁業署將持續收集國內外相關資訊，瞭解福島輻射風險事件對我國漁船捕撈秋刀魚及洄游性漁獲輻射污染安全性之影響，並依採樣監測結果及專家學者研究之風險評估，做為後續採樣監測規劃之參考，

規劃辦理魚類輻射採樣監測工作，確保國產水產品安全無虞。

#### 六、輔導魚市場改善衛生環境，推動魚貨不落地

魚市場為大宗水產品快速集散場域，係水產品生產鏈中不可或缺之重要一環，其環境衛生及作業管理將直接影響水產品品質及價值，爰本會漁業署近年持續輔導魚市場改善衛生環境及推動魚貨不落地工作。

輔導魚市場改善衛生環境，除針對人流、車流、水流、物流、氣流等面向建置相關污染源管理硬體設備外（如設置出入口門禁、截排水及污水處理系統、理貨平臺、電動堆高機等），同時須從軟體面改善，包括輔導魚市場及產銷人員改進作業流程、建立並落實衛生安全作業程序，惟有同時完成硬體及軟體面改善，始能提升魚市場衛生環境，從源頭提升水產品品質及衛生，確保我國水產品內外銷競爭力。

107年已持續輔導魚市場改善作業環境，計完成新湖、新港、南方澳第一拍賣場拆除、南方澳第三拍賣場、臺北批發魚市場、苗栗、青山、林園、東港鹽埔漁港拖網魚貨拍賣場等9處魚市場環境改善，並輔導新港魚市場鬼頭刀區及南方澳第三拍賣場冷凍區等2處魚市場，達成魚貨不落地目標。

## 參、結語

有鑑於水產品衛生安全，日益受到消費者重視，為降低水產品衛生安全事件造成產業衝擊，農委會漁業署將持續配合推動食安五環行動方案，透過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檢驗，加強正確用藥宣導，以作好養殖場源頭管理；輔導養殖業者改善養殖環境，提升水產品衛生品質，並輔導漁民（業）團體、水產加工廠等，逐步接受衛生安全相關的各項要求與規範，通過產銷履歷、CAS等食品安全管理系統驗證，推展四章一Q水產品業務，生產高優質水產品，輔導魚市場改善衛生環境及推動魚貨不落地，使水產品符合安全安心之政策目標，並保障國人食魚安全。

水產品之可追溯性已是全球發展之潮流及趨勢，藉由水產品生產溯源制度之推動，建立生產者對產品安全之自主管理責任，並提高消費者採

購意願，逐年擴大溯源水產品之市場佔有率。另為提升水產品附加價值，將結合漁民（業）團體、水產加工廠等，建立業者自有品牌形象，推廣在地生產在地消費，創造多樣化產品，並結合產品之可追溯性及強化產品管理成效，使產品更具競爭性，創造國內外市場新契機。

為保障國人食魚安全，農委會漁業署將提高未上市高風險水產品抽驗比例及加強輔導魚市場水產品之自主檢測，以提升水產品安全。另為因應消費市場之結構性改變，配合農產品標章整合政策，未來將以推動可溯源、經驗證之產銷履歷及有機標章水產品為施政主軸，逐步建構溯源水產品之基底，共同肩負起維護水產品品質、衛生安全之責任，致力於從農場到餐桌相關生產資訊之正確化及透明化，讓消費者對於國內水產品能買得安心、吃得放心。

